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国瓷材料”）于2017年12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曦先生主持。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，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蓝思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与蓝思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“长沙蓝思国瓷新材料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蓝思国瓷”）。合资公司主要进行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干压成型的氧化锆陶瓷粉末产品、注射成型的氧化锆陶瓷喂料产品、抛光粉和氧化铝粉等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5,100万元，占蓝思国瓷总股本的51%。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2 月 18 日